

证券代码：000017、200017 证券简称：深中华 A、深中华 B 公告编号：2024-030

# 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5月1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经事后审核发现，现对该公告中“二、会议审议事项（四）特别说明”的部分内容予以补充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补充前：

以上提案第 8 项属于特别决议议案，应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（包含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的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，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

### 补充后：

以上提案第 8 项、**第 9 项**属于特别决议议案，应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（包含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的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，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

除上述补充之外，其余内容不变。经补充后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（补充后）》详见本公告附件。对本次补充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5 月 27 日

附件：

# 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（补充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：

1、股东大会届次：2023年度股东大会。

2、股东大会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。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4年5月9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3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

## 4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4年5月30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4年5月30日上午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、下午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4年5月30日9:15-15:00。

## 5、会议的召开方式：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地址为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，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。

同一表决权应选择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中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，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## 6、股权登记日：2024年5月22日（星期三）

B股股东应在2024年5月17日（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）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。

## 7、出席对象：

（1）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；

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22日下午收市时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

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（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）。

(2)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(3)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。

8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贝丽北路 89 号水贝金座大厦 8 楼会议室

**二、会议审议事项：**

(一)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表：

议案编码	议案名称	备注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	√
<b>非累积投票议案</b>		
1.00	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2.00	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3.00	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4.00	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	√
5.00	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	√
6.00	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	√
7.00	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	√
8.00	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	√
9.00	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》	√
10.00	《关于〈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—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〉的议案》	√
11.00	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
(二)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

(三) 会议提案披露情况：

以上提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、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内容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

23日、5月1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。

**（四）特别说明：**

以上提案第8项、第9项属于特别决议议案，应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（包含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的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，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

**三、会议登记等事项：**

**1、会议登记方式：**

法人股东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帐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帐户卡、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。

自然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、股票帐户卡、持股凭证原件进行登记；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、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股票帐户卡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。

异地股东可将有关证件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。

2、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28日-5月29日上午9:00-12:00，下午13:00-18:00。

3、登记地点：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贝丽北路89号水贝金座大厦8楼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。

**4、会议联系方式及其他说明：**

（1）联系电话：0755-28181688，联系传真：0755-28181009，联系人：孙龙龙、喻晓敏

（2）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会期半天，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。

（3）网络投票期间，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，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。

**四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**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，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网址：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参加投票。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5月9日

附件 1、

##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### 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- 1、投票代码：360017。
- 2、投票简称：中华投票。
- 3、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

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，表决意见包括：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，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。

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，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；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

### 二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1、投票时间：2024 年 5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，即 9:15-9:25、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。

2、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
### 三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

1、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30 日 9:15-15:00 时。

2、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，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，取得“深交所数字证书”或“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”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
3、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，可登录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附件2：授权委托书

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兹全权委托\_\_\_\_\_先生/女士代表本人（单位）出席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，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表本人（本公司）行使表决权：（若无明确指示，代理人可自行投票。）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	表决意见		
			同 意	反 对	弃 权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			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
1.00	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			
2.00	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			
3.00	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			
4.00	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	√			
5.00	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	√			
6.00	《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	√			
7.00	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	√			
8.00	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	√			
9.00	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》	√			
10.00	《关于〈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—2026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〉的议案》	√			
11.00	《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			

委托人姓名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：

委托人股东帐号：

委托人持有股数：

受托人签名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：

受托日期：

授权委托的有效期：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。

（注：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，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；本委托书复印有效）